附件1

**文明宿舍、示范宿舍申报流程**

1.学生根据评选条件，填报《文明宿舍、示范宿舍申报表》；

2.学生持申报表到所住楼幢栋长处签署意见；

3.学生持栋长审批后的申报表交所在学院辅导员审核；

4.辅导员将《学生文明宿舍、示范宿舍申报表》收齐汇总，填报《文明宿舍、示范宿舍申报汇总表》，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，纸质版副书记签字盖章后与《学生文明宿舍、示范宿舍申报表》一并交到学生社区文化教育事务部（办公大楼503）；

5.学生社区党团工委办公室组织初审，对通过宿舍进行挂牌；

6.学生社区党团工委办公室对通过初审的宿舍进行不定期抽查，不合格宿舍予以摘牌；

7.学生社区党团工委办公室组织终审，对通过终审的宿舍成员成绩进行筛查，有挂科现象的宿舍取消评选资格；

8.对达到条件的宿舍进行公示表彰。